

安徽省民政厅乡村治理与农村社区建设示范培训项目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述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社会治理是国家治理的重要方面。必须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完善群众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制度化渠道。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为加快落实党和国家加强基层社会治理的和社区建设的新要求，安徽省民政厅将组织开展全省乡村治理与农村社区建设示范培训项目，助推提升城乡社区治理水平。

该项目计划举办 1 期，培训对象为市、县区、乡镇三级从事城乡社区治理的相关人员及城乡社区治理先行区域村（社区）干部，计划培训 200 人，培训时间 4 天。

二、项目要求

培训内容:乡村振兴战略下的基层社会治理、城乡社区协商创新发展、智慧社区建设、农村社区建设、社区工作实务等

培训方式: 现场教学、理论教学、研讨教学相结合

培训地点: 芜湖市（暂定）

三、项目时间

项目须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

四、项目经费

采购资金 36 万元，报价应包括培训师费、伙食费、住宿费、资料费、学员培训期间交通费等培训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